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1)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對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宣佈，根據其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獲得的資料所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利潤淨額不少於人民幣450百萬元，而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為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65.9百萬元。董事會認為，扭虧為盈主要是由於(其中包括)：(i)本集團深耕精細化運營和數字化升級帶來的定價能力提升和經營效率優化；及(ii)本集團持續提升醫療健康服務流程和產品體驗，用戶在本集團平台購藥心智得以強化。

本公告所載資料為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現時可獲得的其他資料所作出的初步評估，而有關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閱。鑒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業績（「年度業績」），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內容有別。年度業績的進一步詳情將載於預期於2023年5月下旬刊發的本公司年度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或考慮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朱順炎

香港，2023年5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朱順炎先生、沈滌凡先生及屠燕武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發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彤先生、黃敬安先生及黃一緋女士。